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4-012

##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对申请人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信托”）提出的撤销仲裁裁决的申请，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已经受理。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

3.本次诉讼主要涉及南昌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南昌仲裁委”）于2023年9月4日作出的(2022)洪仲案裁字第0594号裁决书是否存在撤销的事由。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诉讼案件尚未审理，公司目前无法评估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状况、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收到南昌中院送达的《受理通知书》（案号：（2024）赣01民特32号）文件，申请人雪松信托向南昌中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诉讼，南昌中院于2024年3月19日受理此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 （一）诉讼当事人

申请人：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二）诉讼请求

1.申请撤销南昌仲裁委于2023年9月4日作出的(2022)洪仲案裁字第0594

号裁决书；

2.本案申请费由被申请人承担。

## 二、本次诉讼背景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雪松信托等单位持有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雪松信托为主要交易对手方。2015 年 11 月 4 日，雪松信托与公司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16 年 4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57 号）核准本次交易。

2022 年 9 月，雪松信托就 2015 年 11 月与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一事向南昌仲裁委提起仲裁申请（案号：（2022）洪仲案字第 0594 号），请求确认其与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无效，对其不具有约束力，并由公司承担其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及全部仲裁费。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3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南昌仲裁委送达的《裁决书》（（2022）洪仲案裁字第 0594 号），裁决内容为：1.驳回申请人雪松信托的全部仲裁请求；2.申请人雪松信托预付的本案仲裁费由申请人自行承担。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即发生法律效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仲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历年来未单独披露的仍未决的其他小额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诉讼案件尚未审理，公司目前无法评估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状况、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影响取决于诉讼裁定的结果。公司将积极应对本次诉讼并全力推动相关诉讼事项，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并按规定及时披露诉讼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应注意事项

公司与雪松信托目前仍存在业绩承诺补偿纠纷案（案号：（2022）洪仲案字

第 0231 号），该案目前已恢复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尚未作出生效裁决。

该案具体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2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2022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2023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进展公告》（2023-041）。

公司将积极推进与雪松信托的仲裁事项，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并按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并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南昌中院送达的《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